

范成大治蜀述论

张邦炜, 陈盈洁

(四川师范大学 历史旅游学院, 四川 成都 610068)

摘要:范成大治蜀之政绩,可以概括为蜀士归心、为民减负、整军经武、击强抚善、与民共乐等方面。他治蜀颇有成效,由主观因素——古典民本思想和客观因素——生逢所谓“清明宽大之朝”两者所促成。其政绩也可视为宋孝宗较有作为的例证。

关键词:范成大;南京;四川;治蜀;宋孝宗

中图分类号:K245 **文献标识码:**A **文章编号:**1000-5315(2004)05-0129-08

范成大(公元1126—1193年)字致能,号石湖,南宋前期苏州吴县(今属江苏)人。他文人与官员一身而二任。或许是由于其作为文人的光芒太耀眼,以至他“人为从官,出为牧守”[1](卷五《贺范至能自广帅镇蜀启》)的作为不免稍显暗淡。其实,范成大历任封疆大吏,所至兴利除弊,既受到宋孝宗的表彰:“卿南至桂广,北使幽燕,西入巴蜀,东薄鄞海,可谓贤劳”[2](后集上卷十九《赐礼物》),又得到各地民众的肯定:“范石湖历典名藩,所至礼贤下士,仁民爱物,去思遗爱,所在歌舞之”[2](前集卷五十三《太守下》)。当代学者对范成大年谱的编纂和佚著的搜集,主要是适应文学史研究的需要,但是也为探讨作为官员的范成大提供了不少方便^①。本文仅将范成大治蜀期间的政绩略加梳理。

一 情系巴蜀

四川在南宋时期是个具有特殊战略地位的重要地区。清代史家钱大昕称:“宋南渡后,以四川为上游重镇。蜀土富实,无兵革之扰,居官者以为乐土。”[3](卷八《四川制置》)其中,“无兵革之扰”一语

并不确当。四川地区既有“边防机事”,又有“西南夷寇边”,以致“频易帅”[4](卷一百三十《简公(世杰)墓志铭》)。南宋诗人陆游说得比较准确:“成都地大人众,事已十倍他镇。而四道大抵皆带蛮夷,且北控秦陇,所以临制捍防,一失其宜,皆足致变故于呼吸顾盼之间。”[5](卷十四《范待制诗集序》)因此,南宋人有“蜀自中兴以来,置帅尤重”[4](卷一百三十《简公(世杰)墓志铭》)之说。

宋孝宗淳熙元年(公元1175)十月,范成大被任命为四川制置使兼知成都府。四川制置使系川峡四路统兵大员,四川地区各都统制所率领的屯驻大军以及其它正规军均受其节制^②。范成大感叹道:“成都以名都乐国闻天下,予幸得至焉。”[6](《桂海虞衡志·序》)他在《谢表》中说:“去国八千里,恨青天蜀道之难;提封六十州,岂白面书生之事!”[7](卷六十七《范石湖文》)其友人祝贺他“有节制全蜀之命”,称“此行甚宠”[8](卷六《与范帅至能二书》)。宋孝宗在信任之余,一再告诫他“蜀为西南屏蔽,兵民庶务,尤当平允”,并要求他“早见成效,以副朕倚注之意”

收稿日期:2004-06-05

作者简介:张邦炜(1940—),男,四川江安县人,四川师范大学巴蜀文化研究中心研究人员,历史旅游学院教授;

陈盈洁(1979—),女,河南洛阳市人,四川师范大学历史旅游学院研究生。

[9](卷十七《赐范成大措置和余戒谕诏》、《赐范成大大谕》)，“并蠲民瘼”，“加惠彼民”[10](卷一百一十一《赐敷文阁待制四川安抚制置使范成大》、《赐四川制置使范成大》)。

范成大治蜀，不过两年而已。他在广西经略安抚使兼知静江府(治今广西桂林)任上得到帅蜀之命，于淳熙二年正月从桂林动身，到达成都已是当年六月。范成大一向体弱多病，且年届半百。淳熙四年正月，他因病请求去职，当即得到宋孝宗恩准。同年五月，刚病愈，即离川。在这大约两年的时间里，范成大并非都是四川地区的第一把手。淳熙元年十二月，沈复出任四川宣抚使，范成大改任成都府路安抚制置使。淳熙二年六月，沈复升任同知枢密院事。当年“七月，诏复四川制置司，以成都府路安抚制置使臣(范)成大摄使事”[9](卷十七《赐范成大措置和余戒谕诏》)，范成大才得以复专节制全蜀之命。

短短两年之内，范成大政绩有声。陆游称：“及公之至也，定规模，信命令，弛利惠农，选将治兵，未数月，声震四境，岁复大登。”[5](卷十四《范待制诗集序》)杨甲说：“吴郡范公，以铁钺镇蜀，仁行如春，威行如秋，休养生息，人用以宁。”[11](卷三十七《糜枣堰记》)范成大在病中，且即将离川，仍念念不忘巴蜀，“上便民十五事”。宋孝宗赞扬道：“范已病，尚为国远虑。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他后来还得知，并亲自转告范成大：“蜀民思卿如慈亲。”[2](前集卷五十三《太守下》)

范成大离开成都时，自发送行者人数之多、送行距离之远，实属罕见。据周必大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记载，淳熙四年五月，范成大“疾愈而行，送客数百里不忍别。后公谢病吴门，往来者伺候谒舍，或经月，必一见乃去，其得士心如此。”送行者大都从成都合江亭远送到中岩寺(在今四川青神县)。范成大与其好友兼下属陆游分别时，“至挥泪失声”。范成大写下“泪落中岩水不流”的诗句。范季申、郭中行等6位送行者与范成大同游峨眉山后，在嘉州(治今四川乐山)作别。范成大诗云：“我本住林屋，风吹来锦城。锦城亦何乐，所乐多友生。相从不知久，相送不计程。横绝峨眉山，欲去有余情。”[12](卷十八)其中，杨商卿父子等3人一直送到合江县(今属四川)。范成大诗云：“合江亭前送我来，合江县里别我去。江流好合人好乖，明日东西南北路。”[12](卷十九)这些送行者虽然并非都是，但其中确

有不少巴蜀人士。如杨商卿即是富顺(四川今县)人，九年后与范成大在苏州重逢。范成大记述道：“富顺杨商卿使君，向与余分别于泸(即今四川泸州)之合江，渺然再会之期。后九年，乃访余吴门，则喜可知也。”[12](卷二十四)

范成大离开四川后，巴蜀始终是他魂牵梦绕的地方：“绛霞浓淡月微明，梦中重到锦官城。”[13](卷七《浣溪沙(烛下海棠)》)他留恋巴蜀的山水：“老来万事总萧然，犹忆西州暑雪边”[12](卷二十)；思念四川的物产：“荔浦园林瘴雾中，戎州(四川宜宾的古称)沽酒擘轻红”[12](卷二十一)；怀念巴蜀的友人：“四海西州故旧多，烦君问讯各如何？”[12](卷二十四)关心四川民众的负担，盼望朝廷予以免除：“十年关陇困科输，圣德如天尽扫除。”[12](卷二十)

范成大始终情系巴蜀，而四川民众思之如慈亲，无疑是由于范成大治蜀政绩卓著。其政绩大致可概括为蜀士归心、为民减负、整军经武、击强抚善、与民共乐等5个方面，现依次略述于下。

二 蜀士归心

与四川地区的地理环境有关，宋代四川士大夫的乡土观念较强。宋高宗曾说：“惟蜀人道远，其间文学行义有可用者，不由论荐，无由得知。前此数年，蜀中仕官者，例多隔绝，不得一至朝廷，甚可惜也。”史称：“自秦桧专权，深抑蜀士。”[14](卷一百七十六绍兴二十七年三月庚戌)北宋初期曾经有“蜀人(不)得守乡郡”、“蜀人官蜀不得通判州事”[15](卷二百九十八《彭乘传》、《陈希亮传》)一类的规定，北宋中期逐渐被突破，然而直到宋孝宗时，仍有“祖宗时蜀人未尝除蜀帅”[15](卷三百九十六《赵雄传》)之说。歧视反而使四川士大夫在感情上容易接近，并且很有个性：“蜀士尚流品，不以势诎。”[16](卷八《鸚鵡谕》)如果说此前隆州(治今四川仁寿)虞允文、此后资州(治今四川资中北)赵雄系蜀人蜀帅，容易得到蜀士即四川士大夫的认同，那么范成大则是吴人治蜀，他必须在处理与蜀士的关系、争取蜀士支持方面多下些功夫。范成大恰恰在这个方面做得很成功，其主要措施有二。

一是表彰名士。《宋史·范成大传》称：“蜀知名士孙松寿年六十余，樊汉广甫五十九，皆挂冠不仕，表其节，诏召之，皆不起，蜀士由是归心。”孙松寿是郫县(今属四川成都)人，“刚方廉洁，不求人知”，“尝守汉嘉(即今四川雅安)，甚有惠爱”，“蜀

人号为牧斋先生”[17](乙集卷八《孙廉老樊允南恬退》)。樊汉广系江原(今属四川崇州)人,曾任青神知县、眉州通判,“居家孝友,当官廉勤”,“奉法循理”[18](卷六《荐蜀中人材劄子》)。范成大将两位名士“同荐于朝,召赴行在,固辞不起,蜀人高之”[19](卷二十八绍熙二年二月庚寅)。

二是网罗人才。据说,范成大在四川制置使任上,曾上《论知人札子》。他认为“未尝有不生才之世”,“常患于无知人之明”。使用人才应“各以其所长”,发现人才当出以公心:“去胸中之私喜怒,用天下之公是非,以进退天下之才,虽不能皆当,要亦十得七八。”[20](卷一百五十七《知人》)他这样说,也这样做。周必大称:“凡人才可用者,公悉罗致之幕下,用其所长,不以小节拘之。其杰然者,则露章以荐,往往光显于朝,或至贰府。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杨万里说:“蜀士翹楚皆为范公得。”“范公荐蜀士数十人,公(指简世杰)为之首。”“边防机事,范公专以委公,公悉心襄赞。”[4](卷一百三十《简公(世杰)墓志铭》)其实,简世杰只是范成大治蜀期间的重要幕僚之一,他系进贤(江西今县)人,并非蜀士。然而范成大确实罗致、推荐了不少蜀士。如前面讲到的富顺杨商卿(名光),据《吴船录》卷上可知,即是其另一重要幕僚。在范成大推荐的蜀士当中,以胡晋臣最著名。“胡晋臣字子远,蜀州(即今四川崇州)人。登绍兴二十七年(公元1157年)进士第,为成都通判。制置使范成大以公辅荐诸朝,孝宗召赴行在。”[15](卷三百九十一《胡晋臣传》)宋光宗时,官至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。确如李心传所说:“蜀去天日远,士非大帅荐扬,无由自进。”[17](乙集卷十《淳熙至嘉定蜀帅荐士总记》)还应当指出,总领四川财赋军马钱粮李夔作为朝廷派驻四川的大员,系晋原(今属四川崇州)人,是位标准的蜀士。他虽非出自范成大推荐,但范成大与他互相配合,并大力支持。范成大上奏说:“李夔以身任此事,臣以身保李夔。”两人齐心协力,以致“孝宗大悦”[15](卷三百九十八《李夔传》)。

如果说措施之一起到了争取人心,“蜀士归心”的作用,那么措施之二还收到了网罗人才,办好事情的效果。四川制置司一向事务繁忙:“幕府率穷日夜,力理文书应期会,而故时巨公大人亦或不得少休。”[5](卷十四《范待制诗集序》)范成大治蜀期间,幕府的事情办得井井有条,在很大程度上是他将有

能力的蜀士罗致于其幕下的结果。

三 为民减负

四川是南宋时期民众负担特别沉重的地区之一。自绍兴年间陕西被金朝攻占后,原属陕西秦凤路的关外四州^③划归四川利州西路管辖,四川成为对金作战前线,养兵之费猛增。史称:“初,蜀之财用以赡蜀。自屯驻大兵,始竭民力,公私俱困。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这种状况到淳熙年间已延续长达50年之久。由于“蜀民久困”,宋孝宗“以蜀为忧”[21](卷九十四《周公(必大)神道碑》)。范成大关心民瘼:“西堰颇闻江涨急,东山犹说雨来迟。锦城乐事知多少,忧旱忧霖蹙尽眉。”[12](卷十七)他治蜀期间,禀承宋孝宗旨意,在减轻民众负担方面,主要做了两件事。

一是减折估。李心传《建炎以来朝野杂记》甲集卷十五《折估钱》称:“大抵蜀中之折估,与两浙之月桩,皆以赡军得名,其事相类。”两者都是南宋时期不同地区以对金作战急需为名而征收的杂税。范成大认为:“蜀自失陕,竭其力养关外军,而折估最病民。”淳熙二年六月,他为此“奏凡三四上”,指出:“远方州县吏为朝廷根本忧者几人?折估不办,上司怪怒,百方贴补,下伤陛下赤子,而不恤后日意外之患。其间贪墨,又或并缘,此所以实闻于朝廷者寡也。”请求朝廷:“去四川数十年之害,培其本根,徐用其力,国家长计也。”[7](卷六十七《范石湖文》)并提出具体建议:“四川酒课折估虚额钱四十七万余缗,乞自淳熙三年为始减放。”宋孝宗当月予以批准,“诏以湖广总领所上供钱内拨还”[22](卷五十四淳熙三年六月乙酉)。这一减负之举受到四川民众的普遍欢迎。当年秋天,彭州(今属四川)上奏:“奉诏拨上供钱对减本州三县酒课额,民间作佛老会以报上恩,乞以功德疏随会庆节(宋孝宗的生辰)表疏同进。”宋孝宗“弗许,令守臣谕以国家裕民之意”。但他高兴地对执政大臣说:“前日蠲减蜀中折估钱,人情欢感已如此。若异时兵革偃息,数十年来额外横赋尽蠲除之,民间喜可知也。”[19](卷二十六上淳熙三年秋)岂止彭州一地而已,四川各地莫不如此。范成大上奏称:“令下之日,百万生灵,鼓舞欢呼,如脱沟壑。寰区四路州县节次申到,自今年七月十五日以后,各于寺观启建感恩祝圣道场。”[22](卷五十四淳熙三年十一月戊申)

二是免科杂。所谓和采,其本意是官府“与民

为市,给以现钱”。但在施行过程中,往往积弊丛生:“其余于民也,既有抑配之患;其积于官也,亦有虚数之欺。”[23](卷七《和籴》)南宋四川地区为解决军粮问题而实行的和籴弊病更大,既不给现钱:“边民苦和籴,实不得一钱,吏且督输旁午”[21](卷九十九《黄公(裳)墓志铭》);又强行摊派:“括兴元(治今陕西汉中)、阶、成、西和、凤、文(治今甘肃文县)、龙(治今四川平武东南)等州民户家业而均科之。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人们气愤地说:“名和籴,实强取”[24](卷九《知心堂记》);“名曰和籴,实科籴也”。所谓家业又称产业钱,系划分户等的依据。科籴按“家业而均科”,似乎较为公平。然而“上三等户饶于费用,自输自请,虽少损,犹可及;下二等户势必付之揽纳之家,本钱既不可请,始道责可耳!”[25](卷七十八《李公(繁)墓志铭》)其中,兴元府的情况最严重:“汉中久饥,剑外和籴,在州者独多,(知兴元府李)繁尝匹马行阡陌间,访求民瘼。有老嫗进曰:‘民所以饥者,和籴病之也。’泣数行下。繁感其言,奏免之。”李繁随即出任总领四川财赋军马钱粮,宋孝宗“诏制置使范成大同繁相度以闻”。范、李二人主张“变科籴为官籴”[15](卷三百九十八《李繁传》),即恢复和籴本意。其具体办法是:“尽变抑配旧法,官自与农为市,不亏毫忽之价,不取圭撮之赢,则军不乏兴,民不加赋。”实施后,“九州数十万户踊跃呼舞”[24](卷九《知心堂记》),既保证了军粮的供应:“民既乐与官为市,牛车担负,千里不绝”[25](卷七十八《李公(繁)墓志铭》);又减轻了民众的负担:“而田里免科籴,始知有生之乐”;还促进了生产的发展:“今岁大稔,米价顿贱,父老以为三十年所无。”[15](卷三百九十八《李繁传》)淳熙四年,范成大上奏:“关外麦熟,倍于常年,缘去岁朝廷免和籴一年,民力稍纾,得以从事于耕作,故其效如此。”宋孝宗读过奏疏,感叹道:“免和籴一年,民间便已如此,乃知民力不可重困也。”参知政事王淮建议:“去岁止免关外,今从李繁之请,尽免蜀中和籴一年,为惠尤广。”[22](卷五十四淳熙四年三月丙午)

应当指出,就全国来说,宋孝宗所说“额外横赋尽蠲除之”,是名口惠而实不至的空话。就四川而言,范成大所云科输“尽扫除”之类,也只是美好的愿望而已。李繁作为蜀士,在四川任职时间比范成大长,他“欲奏蠲盐酒和买之弊,以尽涤民害,会有疾,卒”[15](卷三百九十八《李繁传》),最终成为泡

影。范成大在四川仅两年,办成以上两大实事,实属不易。

四 整军经武

“蜀口云屯九万八千之师,不为不多。”[25](卷一百零二《问兵民财吏之弊今将何以革之之方》)四川地处对金作战前沿,担负着捍卫秦陇的重任,驻扎着近10万御前大军。此时虽然张浚北伐失败、隆兴和议达成,但宋孝宗仍壮心不已。范成大治蜀期间,“躬督属部,不遗余力”[20](卷二百二十三《兵制》),表示将“仰副陛下整军经武之实,上肃军政,下厌士心”[20](卷二百四十《任将》)。他在军政方面采取的措施主要有三。

一是亲自挑选武官。范成大指出:各级武官“于法应以材武人充者,皆须事艺可观,胆勇可仗,方为称职”[20](卷二百四十《任将》)。然而实际状况是:一方面“才艺自振者十不二三,废惰自如者比比相望”[20](卷二百二十三《兵制》);另一方面“有材武卓然,堪备任使之人失职久闲,理当收恤”[26](25—26页)。其原因在于:“诸州将官以下窳阙,或以出职杂流及私家给使之人为之,而西蜀尤甚。”范成大上奏力主:四川沿边各级武官“不得以杂流出职及给使无武艺人虚占,及不许时占差权”。同时建议:“内或有杰然自有武艺智略者,从帅臣保明以闻,特与差注,及许一面权摄,以防遗材。”鉴于四川地区“副将以下,乃分屯别州,名为副队,其实各当一面”,他认为,不仅正将,而且副将也应“差曾经从军立功,或曾任兵官并沿边巡尉及经捕盗有劳之人”[20](卷二百四十《任将》)。为确保各级武官的素质,他“遇有陈乞差遣者,躬赴教场,按阅事艺,取四邑材武应选之人,依资次差辟”。范成大报告朝廷:“一年以来,沿边城寨,诸州将佐,皆易以材武之人,几已太半,只更数月,可以尽变。”请求吏部及时“给降付身”,使他们“成就考任,安心效职,为惠甚大,所系不轻”[26](25—26页)。“关外,四川最为极边之地”。关外四州的官员虽非武职,责任同样重大。范成大建议,从四川四路现任官吏中慎重选辟,“其所辟官,不许辞避”,以接替关外四州的官员中的“委实癯老及不堪倚仗者”[22](卷五十四淳熙二年九月庚子)。

二是改善士兵待遇。范成大调查后发现,蜀兵“迩来贫乏者众”,“原其致贫之由,皆谓初招军时,只是单身,其后婚娶,人口渐多,势不能给”。为解决蜀兵贫乏的问题,“前来宣抚司措置给钱付都统

司,使自回易,以资贴累重之人每月添支粮米”。所谓添支,即加棒或补贴。而回易则是官府或军队进行的赢利性经营活动。但是其效果并不好:“缘本钱不多,军中营运不行。”于是将给钱回易改为以钱放偿:“近来多是以钱放偿与合添支人,谓如每月借与钱引伍千,即令出息一千,便将息钱准折添支。”范成大既反对回易:“军中贸迁,不无搔扰,将兵干当,亦废教习。”又反对放偿:“虽军士少济急阙之须,而实无增添之实。”他主张缩小添支范围:“合与增添者,止以入队人为率。其使臣及其职名人,并不入队人,皆不须问。”其理由是“职名人”等“皆粗可足用”,而“不入队人”并非作战人员,可以不问。他呼吁改善蜀兵待遇,认为如此则“所费钱数不多,朝廷可以调度”[26](35—36页)。范成大的建议受到宋孝宗重视。有地方官员上奏:“金州(治今陕西安康,当时属四川)都统司例私贩茶盐,月科与军人,每名三斤,高立价直,于请粮处剋除。”宋孝宗说:“蜀中军人贫甚,岂宜更有剋剩!”[22](卷五十五淳熙四年五月癸卯)下令予以查处。

三是坚持乡兵成法。当时,四川边境有称为“忠勇”、“义士”之类的乡兵。《宋史·兵志六·建炎后乡兵》称:“关外西和、阶、成、凤四州所聚民兵,谓之忠勇。”而义士则创始于绍兴元年(公元1131年),知兴元府兼利夔路制置使王庶“以本路军籍单薄,乃籍兴元府、兴(治今陕西略阳)、洋州(治今陕西洋县)、三泉县(在今陕西宁强西北)强壮,每两丁取一、三丁取二,与免户下物力钱二百千,号曰义士。每五十人为一队,知县为军正,尉为军副,日教武于县,月教武于州。不半年,有兵数万,每遇州教,则厚犒赏之”[14](卷四十八绍兴元年十月甲申)。他们“勇鸷健武,人材绝异,技艺纪律,性习所使,虽正军锐卒,未能远过”[26](26—27页)。乡兵曾发挥作用,“大散关(在今陕西宝鸡西南)一战,能为官军先锋”[7](卷六十七《范石湖文》),但却时兴时废。乾道三年(公元1167年),虞允文在四川宣抚使任上,“复籍三郡之丁,得二万三千九百余人,结成队伍。因参酌陕西弓箭手之旧,为《义士专法》一百四十二条来上。诏颁行之”[17](甲集卷十八《利路义士》)。其要害是轻其赋敛,寓兵于农,“非因调发,永不得差”[26](26—27页)。范成大发现《义士专法》正在遭到破坏,不仅“监司郡守多杂役之”,而兴元都统制郭钧“又令守关隘烽燧,且乞与大军更戍”。范成大

“力言其不可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。他指责郭钧“御众无术”[4](卷一百二十《王公(淮),神道碑》),请求坚持《义士专法》,则“攻有余力,守不待劝”[26](26—27页)。宋孝宗“诏遵旧法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。

宋代军政腐败由来已久,积重难返。范成大指出:“天下将兵之政,其弊甚矣。竭诸郡之力以养兵,不为不久,而终无可恃之势。”他认为:“繁欲修明将兵之政,则须招填阙额,葺治器械,准备激犒,三者举非徒手可办,今皆缺然无力及之。”[20](卷二百二十三《兵制》)对此,范成大难免有力不从心之感。

五 击强抚善

南宋时期四川地区少数民族分布范围很广。正如当时人说:“蜀自岷山、沫若水外,即为夷境。”[9](卷二十七《分弓亭记》)范成大治蜀期间,如果说对金作战前线并无战事,那么少数民族地区则“屡有边事”[20](卷三百三十六《御边》)。范成大深知如何确保少数民族地区的稳定和汉族地区的安宁,是个严峻的问题。他刚到任即上奏:“臣当内教将兵,外修堡寨,仍讲明寨丁教阅团结之法,使人自为战,三者非财不可。”宋孝宗“手札奖励,赐度牒钱四十万缗。”范成大“日夜阅士,制器甲,督边郡次第行之。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。其主要方针可归纳为以下三条。

一是奖优罚劣。少数民族地区的状况如何,与当地官吏的优劣关系极大。范成大严惩其违纪者,撤换其庸懦者,奖励其优异者。“乾道九年,吐蕃青羌以知黎州(治今四川汉源北)宇文绍直不饬其马价,愤怒为乱。”宇文绍直已被罢免,淳熙二年,朝廷采纳范成大建议,又将其疾速“送千里外州军编管”[27](蕃夷五之五十三)。“有白水寨将王文才私娶蛮女,常导之寇边”。范成大设计把他擒获后,“命即黎州教场斩之,兵威大振。于是专意恤民矣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。“文州(治今甘肃文县)管下蕃部作过,知州李彦坚畏懦失职;下任王彪,老谬不肯之官。”淳熙三年三月,宋孝宗依据范成大的提议,将李、王二人罢免,“诏四川都统制吴挺选习兵官一员,兼知文州”[27](职官四十七之四十)。知黎州禄柬之,潼川府(治今四川三台)人,曾知叙州(治今四川宜宾),“蛮寇横江,边寨危急”,“柬之以军法诛召寇之人,群蛮善服”[27](职官六十二之二十)。淳熙三年四月,范成大“奏其前守叙州

劳绩,上恩加直秘阁”[17](乙集卷十九《丙申青羌之变》)。

二是筑堡置戍。范成大“以黎为要地,奏置路分都监,增五寨,籍少壮为兵。凡吐蕃扰边径路十有八,悉筑堡置戍”[2](前集卷三十九《制置》)。在普遍增筑堡寨的同时,重点加强黎州的防卫。黎州原有被称为土丁的乡兵“凡千人”,淳熙三年,知州禄柬之“请倍其数,又以等级,籍其少壮者,月给以钱”[17](甲集卷十八《黎雅土丁》)。范成大又将战斗力极强的西兵调往黎州:淳熙二年五月,“诏潼川府及绵州(治今四川绵阳)所屯将兵内各轮差三百人,作两番,分上下半年更替于黎州屯戍”;十月,“更就绵州、潼川两处屯驻西兵内各选差一百人”[27](兵六之一)。黎州“西兵未有营寨,只就城内寺院驻割;而互市诸蕃,亦入城安泊”。范成大认为如此“无以养威”,专门拨款,“令于城外别立西兵营寨”[26](第33页)。然而黎州驻军毕竟有限,“即有边事,则调绵、梓(治今四川三台)所驻大军讨之,地远不时至”。范成大“所教成都禁卒,谓之飞虎军者,今已可用,乃命五百人往戍之”[17](甲集卷十八《成都府义勇军》)。

三是讨击抚摩。“文州蕃部间扰边”,范成大上奏:“奏乞预为文告,崛强者讨击之,善良者抚摩之,使知畏慕,不可专示弱启侮。”宋孝宗予以肯定:“深知事体,即日施行。”[10](卷六十一《范公(成大)神道碑》)范成大的态度似乎相当强硬,其实未必。淳熙二年,吐蕃首领“奴儿结率众二千扣安静砦。(范)成大调云山卒千人赴之,度其三日必遁,戒勿追。已而果然”[15](卷四百九十六《蛮夷传四·黎州诸蛮》)。可见,其讨击的目的在于抚摩,避免事态扩大,但求相安无事。

按照现代理念,范成大的少数民族政策确有可指责之处。他治标不治本,不知开展民族之间的经济交流,促进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,是实现稳定与安宁的关键。他认为:“蛮人所须茶、綵之类,皆是朝夕急须。其所产马,不卖之中国(应作‘中原’或‘朝廷’),将安所用?故不患其马不来。”[20](卷二百四十二《马政》)对茶马互市的态度相当消极。

六 与民共乐

范成大作为文豪治蜀,势必格外注重文化建设。他上任后,首先视察成都学宫,“延见多士,与耆儒宿师考难疑义,训海熟复”。范成大发现学宫“屋室

彫剥,木老石腐”,他决定“彻新之,盖逾年而役休,沉沉翼翼,严靛宏固,为西南冠”。蜀士杨甲称颂道:范公“以儒长者治蜀,有大惠利及民。然其政发源,实始兴学”[28](卷七十八《学校志三》)。范成大在这个方面的作为还有以下三点。

一是重视文物。范成大亲自对成都各寺庙中的绘画进行调查,并予以著录,写成《成都古寺名笔记》。《名笔记》称:“成都画多名笔,散在诸寺观,而见于大圣慈寺者为多,今犹具在,总而记之左,庶几观者可考。”[11](卷四十二)赵抃熙宁三年(公元1070年)著《成都古今集记》30卷、王刚中绍兴三十年(公元1160年)著《续成都古今集记》22卷,将成都乃至四川“废置因革,纤悉巨细,靡不载也”。范成大淳熙四年著《成都古今丙记》10卷,“虽不至如前续记之多,然二书之所不及者,则加详焉”[11](卷三十)。

二是与民共乐。民谚云:“天上天堂,地下苏杭。”[29](卷五十《杂志》)范成大虽然是苏州人,但他无论在广西,还是到四川,都能做到“不鄙夷其民”[6](《桂海虞衡志·序》)。四川“俗尚嬉游,家多宴乐”[9](卷四十八《至道圣德颂》)。成都素有“名都乐国”之称,“游赏之风甲于西蜀”[30],甚至达到了地方官“从之则治,违之则人情不安”[31](卷五十《张公(咏)神道碑铭》)的程度。范成大入乡随俗,与民共乐,同吏民一道,参加各种游赏活动。他正月初一到安福寺礼塔:“成都一岁故事始于此,士女大集拜塔下,然香挂幡,以禳兵火之灾”;初三到碑楼院祭祀:“故事,祭东君,因宴此院,蜀人皆以此日拜埽”;三月初三到学射山比赛射箭以取乐;二十三日到海云寺观看人们摸石于池中,以为求子之祥;凡此种种,不一而足。并在游赏活动中,写下不少诗歌。范成大把成都与扬州相比:“十里珠帘都卷上,少城风物似扬州”;将成都的万岁池与临安的西湖并论:“绿岸翻鸥如北渚,红尘跃马似西池。”他歌咏了锦江边上的夜市:“东郭风喧三鼓市,西城石泐二江涛”;抒发了人们秋后的喜悦:“丰年四海皆温饱,愿把欢心寿玉卮。”[12](卷十七)诸如此类的诗歌均受到人们的普遍欢迎:“短章大篇,人争传诵之。”[32](续集卷二)而这正与四川的习俗相符:“蜀之俗大抵好文,其后生往往知敬先达,先达之所是亦是之。范公以文名,其毫端之珠玉,纸上之云烟,蜀士大夫争宝之。”[33](卷二十四《书石湖诗卷后》)

三是砌石筍街。范成大在四川期间,兴建了一些土木工程。如修复筹边楼、铜壶阁等,特别是用甃新甃石筍街。所谓甃即砖,甃即用砖砌。当时,“天下郡国,惟江浙甃其道,虽中原无有也”。而成都因无砖砌街,人们出行诸多不便:“地苦沮洳,夏秋霖潦,人行泥淖中,如履胶漆;既晴则蹄道辙迹,隐然纵横,颇为往来之患。”为了解决这个问题,绍兴年间,张焘帅蜀,“始命甃之,仅二千余丈”。范成大“为竟其役,鳩工命徒,分职受任,程督有方,尺寸有度,费出于官而不及于民,日廩以食而人竞力作。未几,告成”。工程规模较大:“以丈计者三千三百有六十,用甃一百余万,为钱二千万赢。率一街之首尾,立两石以识广狭,凡十有四街。”行人十分方便:“然后所至侧布如江浙间,雨不乘橇,骑不旋泞,徐行疾驱,俱从坦夷。”[9](卷四十六《砌街记》)范成大诗云:“石筍新街好行乐,与民同处且逢场。”并自注:“余新甃石筍街。”[12](卷十七)此举既为民众办了件实事,又具有将先进文化从江浙推广到巴蜀的意义。

七 仁民固本

范成大离开四川数十年后,江东名士刘宰询问其同年巴蜀名士李埴:“近时南士蜀帅谁贤?”李埴“以范石湖对”[33](卷二十四《书石湖诗卷后》)。范成大治蜀政绩有声,由主观因素——古典民本思想和客观因素——生逢所谓“清明宽大之朝”两者所促成。

范成大“专意恤民”,来源于其“仁民固本”的古典民本思想。范成大在《论邦本疏》中首先引用出自《尚书》的古训“民惟邦本,本固邦宁”,接着指出,“得民有道,仁之而已。省徭役,薄赋敛,蠲其疾苦而便安之,使民力有余而其心油然”。此言但凡官员都会说,而范成大既会说,还会做。他任职一方,

关爱一方土地、一方百姓,并力图造福一方。省折估、免科杂就是他在四川所做的最为得意的两件事,收到了民众“遮道诵说,东向感恩,或至涕下”[20](卷一百零八《仁民》)的效果。范成大在巴蜀大地上,留下亲民形象:“其为政平易近民,民有隐必伸,有谒必获,故其教易成,其政不严而治。”[33](卷二十四《书石湖诗卷后》)绝非偶然。当然,民本与民主绝非一回事。如果说民主即作为人民儿子的公仆“由民作主”,那么民本即作为民众父母的官员“为民作主”,其历史局限性是显而易见的。

陆游诗云:“公卿有党排宗泽,帷幄无人用岳飞。”[34](卷二十五《夜读范至能揽髻录》)范成大如果任职于宋高宗时代,即便是其具有明显历史局限性的民本理念也很难变为近民实践。范成大何以政绩有声,南宋学者黄震把他和北宋的苏轼相比:苏轼“当世道纷更,屡争天下大事,其文既开辟痛畅,而又放浪岭海,四方人士为之扼腕”;范成大“遭值寿皇(即宋孝宗)清明之朝,言无不合,凡所奏对,其文皆简朴无华,而又致位两府,福祿过之”[7](卷六十七《范石湖文》)。范成大则将自己同唐代的李德裕相比:“卫公(即李德裕)守蜀,牛奇章(即牛僧孺)方居中,每排沮之,维州(治今四川理县东北)之功既成而败。今予适遭清明宽大之朝,论事荐吏,奏朝入而夕报可。”[5](卷十八《筹边楼记》)的确,范成大比李德裕、苏轼都幸运。宋孝宗是南宋历史上唯一的一位较有作为的皇帝^④,范成大将他在位期间称为“清明宽大之朝”,不算太夸张。离开宋孝宗的认可和支支持,范成大将一事无成。在一定意义上,甚至可以说,范成大在四川无非是较好地贯彻了宋孝宗“并蠲民瘼”、“加惠彼民”的方针,范成大的治蜀政绩正是宋孝宗较有作为的例证。

注释:

- ①参看王德毅《范石湖先生年谱》,载台湾大学《文史哲学报》第18期,1969年5月;孔凡礼《范成大佚著辑存》,中华书局1983年版;孔凡礼《范成大年谱》,齐鲁书社1985年版;于北山《范成大年谱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。
- ②李心传《建炎以来朝野杂记》甲集卷十一《制置使》称:“自休兵后,独成都守臣带四川安抚制置使,掌节制御前军马,官员升改放散,类省试举人,铨量郡守,举辟边州守贰,其权略视宣抚司,惟财计、茶马不与。”
- ③关外四州指阶州(治今甘肃武都)、成州(治今甘肃成县)、西和州(治今甘肃西和)、凤州(治今陕西凤县东北)。
- ④宋孝宗的政绩及局限,可参看王德毅《宋孝宗及其时代》,载宋史座谈会编《宋史研究集》第10辑,台北中华丛书编审委员会1978年印行;张邦炜《宋孝宗简论》,载《天府新论》1991年第3期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 吴敏. 竹洲集[M]. 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 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
- [2]翰苑新书[M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,1991.
- [3]钱大昕.潜研堂文集[M].国学基本丛书[Z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36.
- [4]杨万里.诚斋集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5]陆游.渭南文集[M].四部备要[Z].上海:中华书局,1936.
- [6]范成大.范成大笔记六种[M].北京:中华书局,2002.
- [7]黄震.黄氏日抄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8]林光朝.艾轩集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9]扈仲荣等.成都文类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10]周必大.文忠集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11]周复俊.全蜀艺术志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12]范成大.石湖居士诗集[M].四部丛刊[Z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36.
- [13]沈辰垣等.御选历代诗余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14]李心传.建炎以来系年要录[M].国学基本丛书[Z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36.
- [15]脱脱等.宋史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77.
- [16]岳珂.程史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81.
- [17]李心传.建炎以来朝野杂记[M].北京:中华书局,2000.
- [18]汪应辰.文定集[M].四部丛刊[Z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36.
- [19]宋史全文续资治通鉴[M].台北:文海出版社影印,1977.
- [20]黄淮等.历代名臣奏议[M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,1991.
- [21]楼钥.攻媿集[M].四部丛刊[Z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36.
- [22]中兴两朝圣政[M].宛委别藏[Z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35.
- [23]群书会元截江网[M].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,1991.
- [24]洪咨夔.平斋集[M].四部丛刊[Z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36.
- [25]魏了翁.鹤山集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26]孔凡礼.范成大佚著辑存[M].北京:中华书局,1983.
- [27]宋会要辑稿[M].北京:中华书局影印,1957.
- [28]常明等.四川通志[M].成都:巴蜀书社影印,1984.
- [29]范成大.吴郡志[M].丛书集成初编[Z].上海:商务印书馆,1935.
- [30]旧题费著.岁华纪丽谱[M].巴蜀丛书第1辑[Z].成都:巴蜀书社,1988.
- [31]韩琦.安阳集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32]黄昇.花庵词选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33]刘宰.漫塘集[M].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[Z].台北:商务印书馆,1983.
- [34]陆游.剑南诗稿[M].四部备要[Z].上海:中华书局,1936.

[责任编辑:李大明]